

莱政办发〔2020〕3号

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2020年全市现代农业工作要点》
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、丁字湾度假区管委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垂直管理部门，省烟驻莱各单位：

《2020年全市现代农业工作要点》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0 年全市现代农业工作要点

2020 年，全市现代农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：以习近平总书记“三农”工作思想为指导，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，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大力发展现代高效农业，深度融合农村一二三产业，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体系，全力推动我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全面优化产业布局，提升农业发展综合效益

以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为目标，因地制宜，做大做优特色产业，着力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。

1. 提升粮油生产质量。充分发挥 49.6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作用，大力实施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战略，积极推广优质、高产、新品种和旱作节水栽培新技术，增加粮食绿色优质产品供给，确保全年产量稳定在 50 万吨以上，建成粮食作物或油料作物种植面积 1000 亩以上的标准化生产基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各镇街）

2. 推进果业提质增效。把果业作为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的重点产业来抓，积极引进有资金、有市场、有技术的大企业，参与莱阳梨产业发展，拓展莱阳梨产业链条，提升经济效益，加快形成莱阳梨标准化生产、产业化运营、品牌化营销的新格局。年内，

出台扶持“莱阳茌梨”产业发展意见，对“莱阳茌梨”的生产、加工、品牌、销售各环节进行扶持，把莱阳梨产业做大做强。大力发展高效特色果业项目，推动果业生产向规模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，延伸产业链，不断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。年内，改造老龄及郁闭苹果园5万亩，建设示范苹果园区500亩的1个、200亩的4个；对新高接换头的苹果园，以村为统计单位成方连片面积达到100亩以上的，每亩补助300元；集中连片新发展现代栽培模式的苹果园达到200亩以上的，每亩补助600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财政局、各镇街）

3. 加快蔬菜绿色发展。以特色优质产品基地建设为重点，鼓励支持企业、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发展智慧型蔬菜产业，扩大绿色有机蔬菜种植面积。年内，新建露地标准化蔬菜基地集中连片面积达到200亩以上的，每建成一处奖补5万元，每建成一个100亩以上的智慧设施大棚补助5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镇街）

4. 推动畜牧提档升级。按照“畜禽良种化、养殖设施化、生产规范化、防疫制度化、粪污处理无害化、监管常态化”的要求，改造升级传统畜牧业，打造以农牧结合、生态循环为方向的现代畜牧业高地；严格落实畜禽产业发展政策，全力恢复生猪生产，

扩大肉蛋奶等畜产品供应规模。全市标准化规模养殖比重达到91%以上，畜产品总量达到68万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各镇街）

5. 稳定渔业生产。持续在莱阳近海和城区蚬河水域开展渔业资源修复行动，开展“测水配方”试验，提高渔业生产水平。年内，放流海水苗种1.34亿单位、淡水苗种60万尾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责任单位：相关镇街）

二、大力发展“新六产”，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升级

大力发展新六产，推动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，构建现代农业体系，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。

6. 积极培育多元新型经营主体。全力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，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，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。鼓励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跟进、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。鼓励发展我市范围内产业关联度高、辐射带动力强、多种主体参与的融合模式，实现优势互补、风险共担、利益共享。年内新发展合作社50家、家庭农场20家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镇街）

7. 加快现代农业产业融合发展。一是延伸农业产业链条。深化农业产业化经营，发挥龙大、鲁花、春雪等龙头企业带动作用，

鼓励新建农产品标准化原料基地和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，加快农产品集散地运输服务业和冷链物流发展，组建农业产、供、销一条龙服务体系，通过就业带动、保底分红、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，让农民合理分享农业全产业链增值收益。二是发展“农业+”多业态。坚持以农为本、多方融合、相互促进，以产业升级、功能拓展为重点，推动农业与旅游、农耕文化、健康养生等产业功能互补，促进农业立体化、多元化发展，实现由“经济型”农业向“经济+社会+生态”复合型农业转变。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结合工程，建设一批设施完备、功能多样的休闲观光园区、乡村民宿和康养基地，培育一批美丽休闲乡村、乡村旅游重点村，加快农业与休闲观光、农耕体验、节庆采摘的深度融合，促进立体化、复合式全产业链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商贸市场发展服务中心、各镇街）

8. 强化农业品牌建设。发挥莱阳梨山东区域公用品牌的引领作用，瞄准国内主流媒体、新媒体和国内外重要展示交易会等平台，加强“莱阳梨”品牌推介，着力提升“莱阳梨”品牌价值。培育壮大埠前黄瓜、莱胡参、莱阳芋头、五龙鹅等特色品牌，大力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“高格庄萝卜”“五龙河鸭蛋”等“土字号”“乡字号”农产品品牌，积极开展“三品一标”认证，加快形成“一村一品”“一镇一业”的特色产业发展格局。年内，新

认证“三品一标”农产品6个，对通过农业部门认证的有机、绿色、地理标志农产品的经营主体分别奖补1.5万元、1万元和0.5万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镇街）

9. 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。进一步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，年内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3万亩。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、村集体等按照“农田成方，集中连片；灌排配套，设施先进；道路通畅，科学规范；土地平整、土壤肥沃”的要求，建设高标准农田。以村为统计单位相对连片面积达到500亩以上的，每亩补助200元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镇街）

10. 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区。鼓励和支持镇街立足资源优势，招引新农创、农发集团、浦发集团等大企业，建设以冯格庄和谭格庄为中心的现代粮油产业区、以沐浴店和照旺庄为中心的现代果业产业区、以古柳和龙旺庄为中心的现代蔬菜产业区、以万第和大乔为中心的现代畜牧养殖产业区、以高格庄和姜疃为中心的特色农产品产业区、以龙旺庄和河洛为中心的农产品加工园，通过“原料基地+园区+物流+配套服务”等新的产业发展模式，建设农产品集散中心、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，发展智慧大棚、创意农业、智慧工厂、智能物流、农村电商等新业态，以园区引领现代农业发展，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，打造我市现代农业“升

级版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投资促进中心、市商贸市场发展服务中心、烟台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、相关镇街）

三、深入实施质量兴农工程，提升农产品核心竞争力

坚持源头管理，全程监管，构建从田头到餐桌无缝对接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控制体系。

11. 强化农产品质量监管。规范农产品质量追溯管理，落实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加快与烟台市级追溯平台联网。以农产品生产基地、养殖基地专项整治为重点，严厉打击违法使用禁限用农药、兽药行为，建立农产品质量产地准出、市场准入制度。专项整治韭菜、芹菜等高风险产品，加大巡查力度和抽检频次，防范质量安全风险。年内，抽查农业投入品样品 50 个以上，完成定量检测 300 批次、定性检测 4.8 万批次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镇街）

12. 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。用好做大“中国绿色食品城”名片，大力实施现代农业“标准化+”工程，推行“企业+基地+农户”的经营模式，扶持多元融合主体开展标准化生产，打造一批粮油标准化基地、果蔬标准园、畜禽标准化示范场。年内，创建 1-2

个省级农业标准化基地，各镇街建设 1-2 处标准化基地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各镇街）

13. 推广生态循环农业。大力推广使用太阳能杀虫灯和生物农药，开展秸秆全量化利用，积极推广粪污堆积发酵直接还田、有机肥加工等处理技术；推广使用生物有机肥料，开展测土配方施肥，指导农户科学种田。统筹抓好农膜回收、反光膜治理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回收等工作。年内，新增生态循环农业面积 15 万亩，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5%以上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3%以上，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%以上，新增水肥一体化面积 3.5 万亩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烟台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、各镇街）

14. 扎实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。提升动物疫病防控能力，深入开展生猪屠宰环节非洲猪瘟自检和官方兽医派驻制度，认真做好动物疫病风险分析，及时准确掌握全市畜禽健康状况，实行科学预警和预报，全面降低动物疫病的发生率和死亡率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各镇街）

四、积极构建农业信息平台，提升为农服务水平

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，创新整合农业信息、技术的服务手段，全面提升农业信息化服务水平。

15. 全面推进农业信息化。大力推广农业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平台等信息技术，实施智能节水灌溉、测土配方施肥、农机定位耕种等精准化作业，改造提升农产品加工设施装备，推进智能化控制、精准化追踪、互动化营销。支持农产品电子商务经营主体在天猫、京东商城、苏宁易购等大型电商平台开设店铺，增加莱阳梨、大樱桃、高格庄萝卜等特色农产品网络销售份额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商贸市场发展服务中心、各镇街）

16. 提升现代农业科技装备水平。大力推广大型复式、先进适用的现代化智能农机装备，统筹发展林果、经济作物、畜牧等领域农机化，改善农业生产条件。年内，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3.7%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各镇街）

五、着力优化要素资源配置，提高农业生产保障能力

强化土地、政策、人才、技术等要素有效供给力度，扩大规模化、集约化、信息化经营，进一步激发农业发展活力。

17. 加快土地流转。按照依法有序的原则，鼓励引导农民将土地向种田能手、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集中，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，提升农业规模化经营、标准化生产水平，提高现代农业竞争力。年内，对成方连片流转土地面积达到 500 亩以

上并从事特色农业种植的村庄，给予每亩 100 元补贴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镇街）

18. 强化新农民技能培训。认真落实基层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的二十条措施，提高农技人员水平；以国家、省级新农民培育项目为依托，组织开展多形式、多层次、多渠道的现代农业实用技术、经营管理和信息化知识培训，打造一支有文化、懂技术、会经营的新型农民队伍。年内，培育新农民 300 人以上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各镇街）

19. 落实惠农补贴。落实好耕地地力支持保护补贴、农机补贴等惠农政策，严格确定补贴对象、补贴方式，保持政策的连续性、稳定性，确保补贴资金直接兑现到户，让广大农民直接受益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镇街）

20. 做好政策性农业保险。协调保险公司做好农业保险的承保理赔、查勘定损和防灾减损等各项保险服务工作，最大程度降低农户损失，保障农民利益最大化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，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各镇街）